

遇见一棵树

周小霞



我从未遇见过如此古老的杉树。在贵州习水城郊，一个名唤太平村的地方，我真切地感受着一棵树的庞大与自然的魅力，人成为配角和最不重要的局部。它在时光深处站得太久了，以至于我无法看清它的全部面容。我不断仰头、再仰头，脖子几乎快仰成直角，也只是探到它部分苍劲的虬枝。它就那样稳稳地站着，从地上一直矗到天上，我一度怀疑眼前的它并不是从大地上生长出来，而是从云端降落，以便连接天地……

“这棵树有800多年历史了。”友人突如其来的一句介绍打断了我的遐想。

“800多年？”我有些惊异。800年沧海桑田，多么冗长的时光。它经历过怎样的风雨，才长成今天的样子。友人继续给我介绍这棵古树曾经经历过的生死考验。它曾承受过雷击燃烧，也曾遭遇过枯黄危机，几度奄奄一息，但最终都挺了过来。在每一次浩劫之后都会倔强地长出新枝。

没有一棵树生来就是大树，它必是一点一点地成长，一天一天地活过来的。在看不见的日子努力，在无人问津的时光起舞，在被风霜雪雨压弯后又不屈地抬头，才是它成为大树的原因。我走过去，轻轻抱住它。那一刻，像是一股电流从树干传到身上，它把数百年的心事都交付予我，没有说话，却让我听到了命运的呼吸。子在川上曰“逝者如斯夫”，而此时此刻的我，觉得时间不是河流，而是树干上层层叠叠裂纹似的树皮，是一圈一圈的年轮。人的一生，按80年来算，要10辈子才够活到800年。10辈子的人世悲欢离合，在大杉树面前，却轻得像一片落叶。

有关杉树的来历，当地的说法出奇一致。传说南宋绍定六年，春天的时候，一位名叫袁世盟的将军奉命来此平藩。到达此地的时候，这里的山民正为边界的事情争执不休。将军于是张弓，朝远处射了一支箭。说箭落下的地方，便是界限。他随手折了一根杉树枝，倒插进箭落下的地方，当作界标。不承想，那根倒插的树枝竟然生了根，发了芽，长成了树，一站就是800年。后来，我在一侧的石碑上也看到了这段介绍，就在醒目的“中国杉王”几个大字下面，详细记录着。

我无法想象，一棵倒插而活的树，是怎样的倔强、怎样的顽强。寻常人插树，根在土里，梢指天上。可它偏偏用一种违背常理的方式，向世间证明，生命的朝向，并不一定由起点的姿势决定。与那些在岩石缝下生长出来的小草一样，以它不屈的姿态战胜逆境。

其实，何止小草，那些从逆境中走出来的人，哪一个不是身陷“倒插”的境地后，又从某个裂缝里抬起头，扎下根？我忽然想起王阳明，贬谪龙场，身处万山丛棘之中，却把那个倒插进生命的绝地化成了悟道的沃土。还有司马迁，身受腐刑，却将那根倒插进骨髓里的笔扎进竹筒，在坚忍与屈辱中，完成了属于太史公的使命。还有苏轼，他一生贬谪黄州惠州儋州，仍能快意洒脱地写下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……

历史里一个个鲜活的面容在我眼前闪过，这一刻，忽然觉得所有从困厄中站起来的人，身体里都长着一棵倒插的树。是的，在这样巨大的事物面前，那些耿耿于怀的得失，那些难以释手的名利，那些不甘，那些执念，被树影一滤，都已云淡风轻。猛然惊觉，一直在想的很多事，大都不必再想了。

离开之前，我又绕树转了一圈，青苔湿滑，野草在树荫里摇晃。一阵风吹过，树冠发出响声，似在附耳低语。我仿佛听懂了它的话语，没有谁生来就懂得倔强，只是没有倒在倒下的那一刻放弃。

遥遥看见来路旁的溪畔，有株野桃。黄昏天光下，瘦弱的花蕾有些单薄，风吹过，枝头瑟瑟，却依旧努力盛开。走出很远，回头再看，古杉树已融进暮色，只剩一个沉默的轮廓。

没有理由。没有目的。只是看见了，觉得不能不管。

90年了。我不知道他叫什么。但我知道他做过这件事。

我忽然想，先生有没有做过这样的事。他帮过什么人吗。他有没有在别人最难的时候，伸出手去，什么也没说。

他从来不提这些。他就是这种脾气，直来直去，耿直得很，帮了人也不说。他大概觉得，这没什么好说的。

那些在长征路上走着的人，大概也是这么想的。

我把书合上。手指停在封面上。粗糙的纸边刮着我的指腹。

我写了20年东西。我每天都在和文字打交道。我读过太多精致的文章，辞藻华丽，结构精巧，起承转合滴水不漏。我自己也写过不少。但那些文章我很少记住。反而是这些笨拙的、不通顺的，甚至带着错别字的文字，像钉子一样扎在我脑子里，拔不出来。

那些精致的文章，作者太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是了，他知道哪个词能打动你，哪句话能让你流泪，哪个结尾能让你回味三天。他知道所有的技巧，熟练地运用它们。但正因为如此，那些文字就仿佛失了血，少了些从生命里迸发出来的热气。

而这些人的文字，不是做出来的，是他们活过来的。他们没有技巧，没有设计，没有预谋。他们只是把自己经历过的事情，用最笨的办法，一个字一个字地搬到纸上。他们搬得那么吃力，那么不专业，以至于那些字还带着他们掌心的汗，带着他们呼吸的温度。那个炊事员每天早起一小时，把火烧旺——他只是觉得该这么做。那些写稿子的人，拿起笔，一笔一画地写——他们只是觉得，该记下来。

他们只是做。而我呢。我每写一个字，都在想这个字好不好，这个句子漂不漂亮，读者会不会喜欢。我想得太多了。我想得太多，反而写不出真正有力的东西。

那个炊事员烧的火，未必是最旺的。但他每天都烧。他烧了就是烧了。那个湖南老乡给的炒面，未必能救活一个人。但他给了。他给了就是给了。

他们只是做。我拿起手机，翻到老周的号码。他40多岁，写了大半辈子，没出过一本书。上次他来找我，带了一篇稿子，写他父亲的。我看了，说再想想。他点点头，把稿子塞回包里，说没关系，不急。

他写了16遍。每一遍都不一样。每一遍他都觉得不满意。他问我，怎样才能写好。我说，你写的时候，别想那么多，别想它好不好，别想能不能发表，就想你父亲这个人，想他做过的事，想他跟你说过的话。

我说完这些话，自己愣了一下。

这不就是我对自已说的吗。我的拇指悬在屏幕上方，停住了。

窗外的天还没亮。远处有一辆卡车驶过的声音，轰隆隆的，由远及近，又由近及远，渐渐消失了。那个炊事员每天早起烧火，他不知道自己还能烧多久。他烧了。

那个湖南老乡分出一把炒面，他不知道对面那个人能不能走出草地。他分了。

我把我能做到的事做完。剩下的事，不由我决定。

先生说过，“会好的”。等到明天，试试。

这份工作有没有分量，别人怎么看。

他做完了。就这样。我忽然想到先生。他做了一辈子文字工作，也做了一辈子作家。经手过的稿子摞起来比人高，写过的文章一篇接一篇地为时代留影。那些不成熟的稿子，他连夜批改，用红笔在稿纸上一行一行地画，批注写得比原文还长。他从来不怕花这个功夫。退休以后，身体不好了，还靠在床头看稿子，手里夹着烟，烟灰积了很长也不弹，一个字一个字地看。

他看稿子的时候，从来不问这有什么用。他只是觉得，该看。他帮作者润色稿件，还亲自打电话给相熟的刊物主编推荐，从来不问这有什么回报。他只是觉得，该帮。

我拿起笔，在纸上写了几个字。又划掉了。再写。再划掉。

那个炊事员挖野菜的时候，不会想这个动作够不够标准。他挖就是了。我写先生的时候，却在想每一个字好不好看。我到底是在写先生，还是在写一篇好看的散文？

这个念头像一根刺，卡在那里。

二

——写炊事员。

“他是我们连年纪最大的。大家都叫他老班长。其实他也不老，30岁出头。但是长得老。脸上的皱纹一道一道的，像刀刻的。”

“他每天都是最早起来的。我们还在睡觉，他已经把火烧起来了。等我们醒来，热水已经烧好了，粥已经煮好了。每人一碗，不多不少。”

“过草地的时候，没有米了。他就去挖野菜。他不认识几种野菜，怕挖到有毒的，就一种一种尝。舌头麻了，嘴唇肿了，嗓子眼发苦。第二天照样去挖。”

“有人问他，你不怕中毒吗？他说，怕。但是总得有人尝。”

“有一天早上，他没有起来。我们去叫他。他歪在灶台边上，手里还攥着一把野菜。脸上是干净的。没有痛苦。”

“他大概是想煮完这锅汤再睡的。没来得及。”

试试

樊文春



三

——写一个人把炒面分给另一个人。

“过草地的第三天，我的炒面吃完了。肚子饿得发慌。走路的时候，眼前一阵一阵发黑。”

“路过一个湖南老乡身边，他看了我一眼。什么也没说。从袋子里抓了一把炒面，递过来。”

“我接过来，说不出话。我知道他也不多。给了我，他自己就得挨饿。”

这是饥饿中的馈赠，是新生般的微光。

“他接过去。还是没有说话。”

“我们各自走了。”

“后来我再没见过他。”

“不知道他有没有走出草地。”

不需要语言。不需要感谢。你给我半口吃的，我还你半条命。

我想象那个红军战士。他送出炒面的时候，心里在想什么？他什么也没说。他大概也不知道该说什么。他只是把半缸炒面给了出去。

我的恩师张胜友先生，也说过这样的话。他是报告文学作家，也是我的领路人。

那是很多年前的事了。我刚学写作不久，拿了一篇稿子给他看。自己觉得写得还行，句子漂亮，结构也讲究。他看完，没有说话。把稿纸放在桌上，用手指敲了敲。敲得很轻。一下，两下，三下。

然后他说：“你这篇，哪儿都好。就是没看见你。”

我没听懂。

他又说：“你在学别人说话。学了那么多，你自己的声音呢？”

我站在那里，说不出话。他站起来，往门外走。我跟上去。

走廊很长，灯管坏了两根，忽明忽暗。地板是那种老式的绿色水磨石，走上去有回音。先生的背影很瘦，肩膀微微佝偻着。他转过身，用浓重的福建口音对我说：“会好的。慢慢写，别急。”

他的声音很轻。我知道他也不确定我什么时候能写好。但他要说出来。不说，那段走廊就走不完。

我从来没有问过他，他说那三个字的时候，心里在想什么。他大

概也不会说。

他走了。走在我怀里。我继续翻。心里想着先生。

我一直想写他。但写不出来。

每次提起笔，就觉得怎么写都不对。太煽情了不对，太平淡了不对。后来干脆不写了。

可是不写，就忘了吗。也没有。他批改稿子的样子，他走路的样子，他说“会好的”时声音里的那一点颤抖，我都记得。只是说不出来。

我太知道怎么让一篇文章好看了。我知道所有的套路。但正是因为知道，反而写不出来。我一动笔，就在想这个开头够不够抓人，这个细节够不够动人，这个结尾够不够有力。我想得太多了。我想得太多，先生的影子反而越来越远。

我到底是写不出来，还是不敢写？

写出来了，就真的失去了。不写，他还在那里。在那些未成形的句子里，在那些被划掉的字迹里，在那些“以后再写”的借口里。

我不敢承认这一点。



蒲扇轻摇岁月长

石朋庆

驱赶暑气。她手腕轻轻摇动，风便带来泥土的芬芳、灶膛里未散尽的柴火香，一股脑儿扑在我脸上，那是童年里最安心的味道。

夏夜的院子里，星空璀璨如洗。我们围坐纳凉，母亲手中的老蒲扇摇出一阵阵温热的风，也摇出了牛郎织女的传说。我依偎在母亲身旁，听着故事，数着星星，那份

恬淡与满足，至今想来仍让人心生温暖。老蒲扇带来的清风，如同母亲轻柔的细语，诉说着生活的本真与美好。

这把蒲扇，不仅是消暑的利器，更是守护我的盾牌。白天，苍蝇像不知疲倦的“小恶魔”在屋子里嗡嗡乱撞，母亲只要见它们靠近我，便会迅速扬起蒲扇，在空中猛

每到夏日，记忆的闸门总会被一阵悠长的风叩开，那风里，包裹着老蒲扇熟悉的气息。它像一条神秘的时光隧道，瞬间将我带回那些遥远而澄澈的岁月。

那时的夏日，傍晚时分，母亲从庄稼地里收工回来，最爱坐在老屋的门槛上。她一边借着余晖择菜，一边用那把宽大的老蒲扇为我